

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內字第1011931271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花蓮縣警察局員警警紀隳墮，與轄區賭博電玩業者不當往來頻密，且涉有洩密、包庇賭博等犯行，又內部考核失實、督察系統功能不彰；另花蓮縣政府多次接獲警方函請依法列管、處分轄區內賭博電玩案件，竟數度發生適用法律錯誤、怠於處分等違失案。

依據：101年12月6日本院內政及少數民族、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4屆第64次聯席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

裝

訂

線